

預期時間表

倘下列香港公開發售的預期時間表有任何更改，本公司將在香港於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發表公佈。

二零零八年⁽¹⁾

開始辦理認購申請登記⁽²⁾ 十月八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遞交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以及向香港結算

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最後期限⁽³⁾ 十月八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

透過白表eIPO服務於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完成電子認購申請的最後期限⁽⁴⁾ 十月八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透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轉賬完成白表eIPO

申請付款的最後期限 十月八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

截止辦理認購申請登記⁽²⁾ 十月八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 十月九日(星期四)

於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公佈：

發售價；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
申請情況；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十月十四日(星期二)

透過不同途徑公佈香港公開發售分配結果(包括成功申請人

的身份證明文件編號(如適用))，請參閱本招股章程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公佈結果」一節 十月十四日(星期二)

就香港公開發售的全部或部分成功申請寄發股票⁽⁵⁾ 十月十四日(星期二)或之前

就香港公開發售的全部成功(如適用)或全部或

部分不成功申請寄發退款支票⁽⁶⁾ 十月十四日(星期二)或之前

股份開始於聯交所買賣 十月十五日(星期三)上午九時三十分

預期時間表

附註：

1. 所有時間均指香港本地時間。有關全球發售的架構(包括其條件)的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
2. 倘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八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任何時間香港懸掛「黑色」暴雨警告或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則當日不會開始及截止辦理認購申請登記。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惡劣天氣對開始登記認購申請的影響」分段。倘並無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八日(星期三)開始及截止辦理認購申請登記，於本節「預期時間表」所提述的日期或會受到影響。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會於報章刊登公佈。
3. 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遞交申請」一段。
4. 閣下將不可於遞交申請的最後日期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後透過指定網站www.eipo.com.hk遞交申請。倘閣下已於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前於指定網站遞交申請，並取得申請參考編號，則直至遞交申請最後日期中午十二時正(即截止辦理認購申請登記的時間)止，閣下仍可繼續辦理申請程序(透過完成繳付申請款項)。
5. 香港發售股份的股票預期將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十四日(星期二)發行，惟須待(i)全球發售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以及(ii)於本招股章程「包銷」一節「終止的理由」分段中所述的終止權尚未行使並已告失效後，方可成為有效的所有權證書。
6. 若申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則會發出退款支票，或若發售價低於申請時支付的價格，則會就獲接納的申請發出退款支票。申請人所提供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的部分(或如屬聯名申請人，則申請表格上排名首位的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的部分)，或會列印於退款支票(如有)上。該等資料亦可能轉交予第三方作退款用途。銀行或會在兌現退款支票前要求核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不準確填寫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或會導致退款支票兌現延誤或失效。

閣下務須細閱本招股章程的「包銷」、「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全球發售的架構」及「香港公開發售的其他條款和條件」等章節，以參閱有關全球發售的架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及預期時間表的詳情，包括(其中包括)條件、惡劣天氣的影響以及寄發退款支票及股票。

申請人倘以白色申請表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在申請表格表明擬親身前往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領取退款支票及股票(如適用)，則可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十四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身前往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退款支票及股票(如適用)。申請人於領取時必須出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接納的證明文件及授權文件(如適用)。

預期時間表

申請人倘以**黃色**申請表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在申請表格表明擬親身領取退款支票，可親身領取退款支票（如有），但不可選擇領取股票。有關股票將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其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股份賬戶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股份賬戶（如適用）。使用**黃色**申請表格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領取退款支票的手續，與使用**白色**申請表格的申請人相同。

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以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應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遞交申請」一段所載的詳情。

未獲領取的股票及退款支票將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相關申請表格所列明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承擔。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